

The focus study about economic theory

# 经济理论热点问题研究

——第三届全国高校研究生经济理论  
及热点问题研讨会优秀论文集

主编 李觅芳 刘新江  
副主编 李应华 刘英  
徐盛刚 王溥



新疆人民出版社

96  
TO-53  
20  
2

the focus study about economic theory

# 经济理论热点问题研究

——第三届全国高校研究生经济理论  
及热点问题研讨会优秀论文集

主编 李觅芳 刘新江

副主编 李应华 刘英

徐盛刚 王溥



3 0105 1685 8

新疆人民出版社



C

361052

## 经济理论热点问题研究

主 编 李觅芳 刘新江

副主编 李应华 刘 英

徐盛刚 王 博

---

新疆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乌鲁木齐解放南路 348 号 邮政编码 830001)

武汉中南财经大学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1 印张 280 千字

1996 年 3 月第一版 1996 年 3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1000

---

ISBN 7-228-03741-3/F · 269 定价：18.50 元

---

---

---

## 前　　言

当前，我国正处在由传统计划经济体制向市场经济体制转轨的关键时期。尽管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增长迅速，社会经济各个领域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但也存在通货膨胀、就业不足、产业结构不合理、经济效益不高等亟待解决的问题；国民经济发展中深层次的矛盾也日益暴露出来。在这种宏观政治经济环境下，迫切需要学术理论界的有志之士为发展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出谋划策；时代强烈地呼唤着经济学领域中的新秀肩负起振兴中华的历史使命，立足现实，勇于探索，不断进取。

第三届全国高校研究生经济理论及热点问题研讨会在 1995 年 10 月 9 日至 11 日在中国财经大学隆重举行。筹办这次会议得到了武汉东西湖啤酒集团、湖北证券公司等知名企业的大力资助；我国著名经济学家吴敬琏、张卓元、刘国光，青年经济学家樊刚，钟朋荣以及著名企业家，台湾丰群公司董事长张国安先生等人亲笔为大会题辞；大会聘请彭星闻教授、王时杰教授为论文评审委员会主任委员，他们精心组织评委们对来自全国高校近三百篇应征论文进行了反复评审；发展经济学创始人之一，华中理工大学经济发展研究中心主任张培刚教授，全国人大常委、民建中央副主席、武汉大学管理学院名誉院长李崇淮教授，辽宁大学经济研究所所长宋则行教授，天津市政府咨询委员会副主任、天津市社科联副主席、南开大学经济研究所所长谷书堂教授等著名经济学家以及

中央、省市有关党政领导出席大会并讲了话；来自清华大学、北京大学、中国人民大学、中央财政金融学院、上海复旦大学、上海交通大学、武汉大学、华中理工大学、辽宁大学、暨南大学等 57 所高校研究生中的优秀学子们济济一堂，就中国当前的财政金融体制改革、现代企业制度、市场机制运行与宏观调控、农业发展等经济热点问题展开了热烈讨论，并对典型国有企业的经营管理模式进行了实地考察与实证分析。与会者们一致认为本届研讨会的召开是及时的，也是成功的。通过会上广泛的学术交流与理论探讨，不仅总结出了具有较高学术质量的新观点，而且为政府的改革决策提供了具有重要参考价值的新思路。

即将到来的 21 世纪是理论创新和科技腾飞的崭新时代，这正是我国年轻的经济学学者们开创中国经济发展新纪元，“让中国的经济学家在世界经济论坛上占有一席之地”（张培刚教授在本届研讨会开幕式上的演讲主题）千载难逢的契机。按照会议的议程，我们组织编纂出版这本论文集，旨在：激发广大研究生的科研热情，展示当代年轻经济学学子的学术风采；促进校际间研究生的学术交流，弘扬中华学人理论与实践结合的优良学风，以期有助于我国经济科学领域中跨世纪的卓越人才脱颖而出。

筹办第三届全国高校研究生经济理论及热点问题研讨会以及论文集的成书过程中，大会组委会执行委员刘新江、李觅芳、李应华、刘英、张潮林、徐盛刚等同学做了大量艰苦细致、富有开拓性的工作，对上述同学以及关心和支持本届研讨会的社会各届人士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由于编纂时间仓促、加之编者水平有限，论文集中纰漏舛错之处在所难免，殷切企望得到专家、学者以及广大研究生读者不吝赐教和指正。

编 者  
1996 年 1 月 1 日

## 目 录

产权改革的关键是建立多元分散的混合产权结构…… 沈 魏(1)
通货膨胀与经济增长 ..... 苏振华(10)
税收收入能力测算初探 ..... 冯绍伍(19)
透过外汇储备的超常规增长看通货膨胀的深层原因 .....
..... 徐 蓉(29)
从资金流动过程看我国通货膨胀的成因 ..... 胡焰明(45)
消费者最优均衡分析 ..... 梁 猛(62)
存量控制和流量调整——中日金融结构比较及其对我国金融体制改革的启示 .....
刘挺军(77)
我国《企业会计准则》制定的回顾与展望 ..... 张昌仁(90)
我国经济非均衡条件下的通货膨胀与宏观调控 ..... 唐克定(95)
再论国有企业产权债权化改革..... 黄少华(111)
中国的银企财务关系重组——基本改革思路的研究 .....
..... 刘明兴(125)
制度创新与财政体制效益分析..... 刘 英(142)
从非体制因素看国有企业的亏损..... 罗光勇(153)
向市场经济非均衡过渡阶段的中国经济增长与波动 .....
..... 何西军(159)
我国政策性金融机构运行机制的探讨..... 武晓丽(170)
扩大就业、抑制通货膨胀的短、长期策略 ... 阎 芳、凌小梅(182)
中国企业在资金日趋紧张成因何在..... 张谷(189)
市场经济条件下我国企业或有事项会计初探 .....
..... 阎红玉、邓玉其(196)
试论金融中介理论的发展和完善..... 陈峰嵘(209)
关于国有企业改革的几点认识 ..... 范雄威、严益斌(219)
对征收社会保障税的思考..... 吴文军(226)

当代跨国经营理财的基本要素与对策.....	张长海(240)
我国现行土地制度的利弊分析及对策.....	刘新江(253)
国家、市场、企业三者关系新探.....	廖进球(257)
论市场经济下的农业保护.....	张湖林(265)
论商业银行的体制生成.....	迟为国(272)
21世纪中国商业行为导向思考 .....	李觅芳(283)
中国的经济发展与企业家 .....	张正鑫、王他等(291)
关于加速现代企业家制度化建设的深层思考.....	夏 清(305)
国有企业中的创新激励和创新空间问题.....	陈莉霞(311)
以小型国有企业为突破口推进现代企业制度建立 .....	
.....	李应华、王家梅(317)
人本主义企业体制的探索与思考 .....	
.....	王 溥、刘佩巍、胡晓波(324)
关于税收成本的初探.....	徐盛刚(330)
附 1:第三届全国高校研究生经济理论及热点问题研讨会组织机 构与人选 .....	(338)
附 2:祝贺大会的部分单位 .....	(339)

# 产权改革的关键是建立多元分散的混合产权结构

沈 鹏

## 一、三种误解：产权改革认识上的误区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国国有企业沿着“放权让利”的思路进行了 15 年的改革。在没有广泛私有化的前提下国有企业的产权演进进程遵循了一条从利益约束 → 契约约束 → 产权约束的渐进式轨迹。从最初的承认企业局部利益的存在，以利润留成和利改税的办法对企业利润进行国家 —— 企业之间的分配改革；根据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的理论，1987 年开始在国有企业中普遍推行承包制，试图用市场合约的形式逐步在边际上代替行政合约，从而向政资分离、政企分离迈了一大步。但迫于主体双方在责权利界定上的不清晰，合约往往流于形式，企业负盈不负亏，从而使国有企业改革受阻。十四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深化改革，理顺产权关系，实现制度创新”，由此国有企业改革转向“产权约束”阶段，触及到了现代企业制度的关键，这是当代中国经济学家已经形成的共识。然而究竟怎么改，朝哪里改，关键在哪里，却差异很大。纵观目前一些改革思路，笔者发现有不少误区：

第一，认为国有产权改革的关键在于产权明晰，职责分明，以为只要明确了国家作为所有者的权责，清晰界定产权边界，理清国有资产终极所有权与法人产权、法人财产权之间的关系，那么长期困扰国有企业的活力不足、效率低下等问题便可迎刃而解。其实原有国有产权的根本弊端并不是产权模糊，无论在法制上还是在实际管理中，国家都是国有资产唯一确定的所有者，表面上并没有“所有者缺位”；各部门、各地区是国有资产的委托 —— 代理机构，

企业的利润分配则按比例上缴，国有产权实在相当“明晰”，但并没有给国有资产带来有效营运。同理，在现行产权体系内去评估资产、界定产权，充其量只是提高国有资产运营效率的必要条件，但不是充分条件，更不是必备条件。

第二，认为国有产权制度最严重的问题是国家作为所有者没有能够管好、控制好国有资产，从而造成资产流失、效率不高，于是国有企业制度改革变成了一场强化国家对国有资产管理与控制的改革，大家的目光集中到由谁来管理国有资产，是国务院还是人大。实际上，国有产权长期以来没有被国家少管、少控，而且想尽办法；改革就是从放权松绑开始的。但国有企业仍没有搞好，资产运营绩效反而越来越低，资产流失严重，如果现在我们仍强调怎样管、怎样控，只不过又兜回了“老思路”，企业对这样的制度改革本质上是无好感，有抵触的。

第三，认为国有产权制度改革主要是建立独立的专司国有资产管理和国有资产委员会和建立竞争性的资产经营公司，以为只要分离国家的资产经营职能和宏观管理职能，通过企业的国有控股公司来充当投资者的角色，就会搞活国有资产。应该承认，形成独立于政府职能之外的控股公司和若干竞争性经营公司是实现国有产权改革的必要条件，但仍不充分，因为客观存在难以摆脱原所有制的限制。由于政府在国有企业中资产占绝对比例，有绝对的控股权，如果这一权利是直接握在政府机构手中，则企业的重要人事安排和经营活动不可能不听行政命令的支配；如果这一权利握在国有控股公司手中，也不可能不受其授权单位——政府部门的制约。这种控股公司不可能成为行政干预与企业行为的“绝缘带”。只可能是行政命令变相的“传递带”，反过来讲，既然是政府授权的国有控股公司，则企业重大安排和经营决策当然要受命于控股者，否则才是对规范的公司制度的破坏。这在逻辑上一点毛病也挑不出来，干预是理所当然。

## 二、两极震荡：传统产权制最大的弊端是产权垄断

既然上述均不是这次现代产权制度改革的关键，那么什么才是关键呢？笔者认为：答案要从改革为什么要从原来的承包者革命过渡到产权革命上寻根子。这场产权革命究竟在哪些地方能真正突破原先的“经营者革命”？如果按照上述的思路，只要明确主体、只要区别开国家所有权与法人产权，并用专职控股公司监管，那么只是在原有的经营者革命上，在政企分开、企业自主权上有些深入，但却没有根本突破，思路还是旧的，改革只是量变。这场产权革命之所以能成为我国改革的转折点，被中央到地方一致寄予厚望，乃是它应该而且必须能改变我国的国有企业体制带来根本性的转折，从而真正有效地扭转长期以来企业经营管理不活、经济效益低下、各种负担过重的被动困境。所以，我们必须从国有产权的内在规定性着手，从国有产权固有的产权结构着手，这样就会发现，传统国有产权制度最大的弊端乃是国家产权垄断，具体表现在：

第一，法定产权与实际产权的不对称，导致产权主体实际上虚置与产权约束的扭曲。国有企业的产权最终所有者毫无疑问只有一个——国家，任何个人、单位、组织从法律上讲均无法侵蚀国有资产。但是国家作为法定的名义所有者，面对分布极广、行业繁多的国有企业资产，实际上很难有效监督和管理，于是只能设立庞大的部门与地方机构来实施行政上的委托。这些机构与组织一开始只是国有资产的代表，久而久之变成明确的利益集团，成为实际上的所有者，法定的国家统一产权被实际中分割成条条块块的产权。但是，由于它们毕竟不是法定产权主体，因此它们没有真正所有者的长期眼光，它们最关心的只是本部门与本地区的自我利益最大化。由于本部门、本地区的利益同它们实际控制的企业密切相关，而同国家疏远，所以它们势必联合起来成为的最终所有者，从而导致所有权约束的扭曲和弱化。

第二，国有资产边界范围过大，维护所有权的成本太高。正因为我国几十万个企业和数万亿资产的最终所有者唯一的只是国家主体垄断，便意味着产权过于单一和集中，庞大的国有资产由一个统一的中心来管理和协调，下面都是机构林立，管理成本惊人而效率极低，结果越大越“公”，信息搜寻分析成本也越高，信息传递的失真与扭曲也越严重，而机构间相互掣肘，决策时滞，效率低下。

第三，国有企业资产流动、重建艰难，资源配置效率无法得到改善。中国国有企业的资产同属于国家一个所有者，从理论上讲似乎应该更有利于国有资产的流动与配置，因为流动成本小，但实际上作为唯一最终所有者的国家在不同的国有企业之间重组资产属于自我转让行为，不可能获得转让增值，而且还要承担重组、兼并的所有损失，除非向非国有的所有者转让，然而在现有所有制结构中不具现实可操作性。有意义的产权转让是不同所有者之间平等的竞争性产权交易，在市场经济中资产重组和资产转让在单一的国家所有制系统内部不可能内生，所以随着市场经济的深化，国有资产存量结构愈发相对凝固，流动更加困难。

第四，行政权对所有权的损害。以法人身份出现的政府是履行国家管理职能的机构，它与普通法人的区别在于不可能完全是提供一定目的的财产与基础的财产集合体，因此再强调政企分开，也不能从单一国有产权的本质上来保证其不干涉。这就可能产生以下后果：一是政府常常凭单一所有者身份，为企业设置体现社会偏好的激励约束规则，甚至不惜牺牲企业效率来实现行政目标，从而不能保证最大程度的盈利；二是当企业目标与社会偏好不一致时，政府常常借助行政权来约束企业行为；三是企业承担了社会责任，成本与利润指标不能确切反映企业的努力程度，所以当企业陷入困境，政府对等地要给予外援。

第五，正由于国有产权中的单一产权，使得现代企业制度中的有限责任流于一种“不可置信”的威胁。政府投资者不可能像其他

投资者一样，仅以自己的投资额对所有国有企业负担有限责任，因此又难以保护国有产权，因为政府一旦解除与企业的合约将承担巨大的潜在退出成本，如失业率上升，引起社会不稳定因素等，所以如果企业停产或破产政府只能背起亏损和债务的包袱。

第六，如果国有产权只有唯一的最终所有者，就意味着它的剩余索取权具有不可转让性。这样不仅意味着企业的自主权只能局限在生产、销售和库存方面，企业无权根据市场需求真正自主行使法人财产权，而且意味着政府不能以退出形式来保护国有产权，于是这就使执行合约的监督成本增大。企业会利用政府无法实施现代企业制度中应有的惩罚权弱点和信息的不对称，从事最大程度增进自身利益但不管国有产权损失的违约甚至欺诈行为，从而造成企业的低效率。这就是青木昌彦所谓的社会主义企业中的实际“内部人控制”，大家满足于名义上的国家所有，实际上企业个人捞好处。

有人认为只要有完备的法律制度和完善的企业监督系统，派驻监事会，就可以阻止这些违约情况。当然有监管会肯定有约束，但这只能是一种外部监管力量，属企业制度的普遍特征，中国改革是有特殊性的，要改变这种情况必须从国有产权的内在结构来动态分析。于是我们发现，传统国有产权垄断的结果使我们的企业处于外部“超强控制”和“超弱控制”的两极震荡中。只要是国家独占，上级主管部门便对企业握有“生杀大权”，有时甚至可以把亏损企业和盈利企业强行合并，有时可以把企业领导任意撤换；在整个政策环境上，也在寻找着加大外部监管力量的途径，特别是人事任免权还牢牢控制在人事部门手中，对企业只管住“一个领导人”，而有权任命厂长经理的人却没有责任，企业经营层感到自己的地位不稳定，无法形成长期行为。这就是“超强控制”。但是超强控制的背面却又是一种“超弱控制”，即过软约束，没有产权竞争，哪来产权转让，更没有真正意义上的产权约束机制。其实国有垄断下，所

有者与经营者之间的分离程度比纯粹的私有制度下要大得多。二者的目标和风险程度相差很大，监管范围过大，加重了监督成本的负担，于是代理关系的完善性很小，其结果倒是有“实权”旁落的现象出现。有的企业董事会是法人董事，内部人是完全处于自由状态，但国家也管不到、有的企业千方百计把国家财产化成个人财产，通过转移、逃债等办法使得个人得利，而把包袱甩到国家，出资者失控和国有资产流失的问题便因此而生。由此可见，真正的问题都出在国有产权结构，即国家单一所有权垄断的弊端，缺乏竞争机制，于是导致了一系列的派生问题。在这样的基础上进行现代企业制度改造，改来改去还是摆脱不出承包阶段的困惑，由国家唯一控制的投资者主权不可能派生出真正维护其利益的企业法人主权，而企业法人产权更不可能得到有效的实现。

### 三、一种出路：建立产权多元化分散化的混合产权结构

重构现代公有制基础上的多元产权主体的混合产权结构，就是把现行国家作为唯一的最终所有者的产权改造和转变为国家、地方政府、劳动者集体、商业性法人、公共机构法人等多元的主体所有的产权结构，其中部分国有企业的财产可全部或部分卖给个人，收回国有资产价值，由此形成公有主体所有为主，允许部分个人所有的现代企业产权制度结构。

多元化的产权主体可以减少单一国家产权主体对国有企业的任意干预，逐步形成多元产权主体的规范化所有制约机制。多元化的产权主体有利于调动各方面积极性，促使各个主体都关心企业的经营发展，使真正意义上的产权转让成为可能；有助于形成竞争性强的产权市场，使资源流向更好的企业，杜绝浪费。多元化的产权主体有利于形成不同所有制平等竞争，优胜劣汰，相互融合的所有制结构，确立开放的产权体系。

也许有人担心产权多元化使国家的权益受到了损害，这种担

心是没有道理的。从目前企业营运的资产来看，除了有国家原始的投入，还有负债经营增值的部分，这部分已经成为既不同于国有资产也不同于法人产权的社会资本，而现在这部份收益权也为国家拿走，企业觉得不合理，没有拿走的也是藏富于民。如果能够通过公平的竞争市场实现产权多元，可将企业资产的积极意义调动起来，这更是用于民的表现。实践证明，上海 65% 的国有企业已改造成混合产权主体结构，有相当比例的国际资本注入和其他非国有投资主体投入，社会资本通过国有资本的辐射放大效应反而扩大了一倍以上，同时在合理的股东、董事会和经理层制度下，实现资本的有效增值，结果国家新获的反而比垄断以前的收益还要多 20%。

还有人认为，现在国有企业有的已经实现了股份制，就等于产权结构落实了多元化，这种观点也只看到表象。股份制是一种产权多元与分散的有效工具，但股份制不等于就已完成了规范的公司制，国有企业改制是一个长期而艰巨的过程，尤其是产权结构的重置更不容易。目前我国的国有股份制中国家股占 80% 以上，而且严禁流动，法人股占掉 15% 左右，也不能上市，真正能产权流动重组的只有 5% 左右的个人股，根本不起主要作用。外来投资主体由于资产流动性差，加之企业经营方式和效率的限制，资金流入很有顾虑。这怎么能实现多元化结构呢？所以，这样构架的股份制不能体现出多元化产权结构的真正作用。

从历史上看，国家所有制的形成起因于找不到全民所有制的有效实现形式，从而不得不由政府代表国家来行使全体国民直接占有和支配全民所有的资产。这就使得国家单一产权成为一种特殊的产权结构，国有资产不可能直接归到企业的头上为特征，企业与全民所有的资产之间没有直接联系，同时企业也不能直接取得自有的资产权利。这样怎么能使企业有保值增值的兴趣？现在给企业法人产权，却在终极所有上由国家一统天下，仍是原有国家所有

制的一种延缓。要真正找到全民所有制的出路便是将全民的资产还于全体国民，让资产体现多元、分散的参与性质。改革十五年来，我们已经积累了具备多元化的物质基础。

对于如何从单一国家产权转化为多元产权，要根据条件和可能逐步推进，要遵循交易成本与交易收益的边际比较，尽可能减少改革成本的原则。

第一，已证券化的产权，必须稳妥解决国有股、法人股的流通问题。可在严格审定的前提下，从协议转让启动，逐步达到上市流通的目的；非证券化的产权，特别是国有产权，采取以评估值为基础的竞价或协商价转让，在流动中保证资产总量的保值与增值。因此资本市场发育亟待解决。

第二，出于产权结构调整的需要，在存量转股基础上实现增量吸股，大量吸纳境内外的法人和自然人投资，扩大企业资产总量，并实施多元产权结构，只保留极少数特殊行业为国有独资公司，鼓励效益好的企业通过收购、兼并等方式实施优势扩张，效益差的企业通过被收购、被兼并、分立、租赁等实现劣势转换。

第三，对于地方政府拥有的产权应从国有资本中无偿、明确地划拨出来；如系中央投资创办需吸收地方产权界入，则可有偿转让给地方一部分；商业性法人产权主要通过有偿购买国有资产的方式获得，个人产权除部分离退休职工从福利保障金折股形式获得部分之外，实施有偿转让；对现有信誉好、规模大、业务量大的证券公司、信托机构、保险公司，要充分吸纳社会分散的个人资金，成为公共法人产权主体。

第四，推进公有产权主体多元化，要尽可能利用证券市场这一中介，使产权结构调整，证券市场发展和股份公司机制规范化相互推进。鼓励非国有企业，包括混合所有制的股份公司，通过证券市场定向协议购买国有股、转换企业股权结构，这样既能促进产权结构调整，也有利于证券市场发展和股份公司转换机制。同样也可通

过公开证券市场促使上市公司相互交换部分股权，交叉持股，混合持股，逐步改变国有股比重过大的格局，从而确保在股市稳定的情况下盘活庞大的国有资本。上市公司还可以通过增资扩股或调整内部股权结构，以及动用未分配利润来购买一些经营不善、效益不好的国有企业的整体或部分产权，开辟新领域，调整资产投向，同时引起产权结构的重组。上海大飞乐购买上海一家电讯器材厂（整体国有资产，再加以开发和利用，获得极大的成功。真是一着棋动，全盘皆活。

当然，现代企业制度的成功并不只取决于一个多元产权的混合结构，还有赖于确立完善的法人制度，科学规范的公司内部组织管理制度，确立投资主体与法人主体的协调关系，以及创造平等的竞争环境，但产权结构的转变是一个首要条件，也是当前最关键的一步。中国目前已经具备重塑多元产权的前提和基础条件，能否走好这一步，直接关系到能否建立起有中国特色的现代产权制度。

# 通货膨胀与经济增长

东振华

通货膨胀能否有效地促进经济增长，在理论界引起了广泛的争议。近一个世纪以来，世界经济得到了长足的发展，与此相随的是通货膨胀的长期存在（只有少数几个国家如日本、前联邦德国得以幸免），这就客观上给人们造成一种错觉：通货膨胀能够刺激经济增长或者说通货膨胀是经济增长不得不付出的代价。理论界对此形成两种不同的看法：有人认为，通货膨胀对经济增长具有不利的破坏作用；与此相对立的是有人认为，在一定时期内适度的通货膨胀对经济增长并没有什么害处，反而还具有刺激经济增长的作用。在本文中，笔者从剖析“通货膨胀有益论”的理论依据、分析通货膨胀的成因、指出通货膨胀的危害的角度，谈一谈自己的看法。

## 一、“通货膨胀有益论”的理论依据

持“通货膨胀有益论”的学者基于下述理论，认为通货膨胀能够有效地刺激经济增长。

经济增长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净资本的形成和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在经济不很发达的国家，居民的人均收入水平较低，消费倾向较高，绝大部分收入或新增收入被用来一次性地消费掉，而自愿存入金融机构的储蓄有限；由于经济整体水平较低，政府也很难通过正常的征税途径来增加税收，或向公众借债来融通支出。在这种情况下，净资本增长缓慢，经济增长举步艰难。政府为了促进经济增长，可以适当采用扩张的财政政策或货币政策，通过扩大财政支出，增加货币供给，扩张银行信用，实施通货膨胀的方法，强制性地为投资筹集资金。由于通货膨胀导致货币贬值，使公众的实际购买